

丛书主编  
王林  
副主编  
曹文轩

# 橱柜里的女孩



接力国际大奖  
儿童文学书系

[美]金柏莉·布鲁贝克·布拉德利 著  
王映红 译



接力出版社
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 
Top 100 Publishing Houses in China

接力国际大奖儿童文学书系

丛书主编：曹文轩

丛书副主编：王 林

# 橱柜里的女孩

王一美  
王映红  
金柏莉·布鲁贝克·布拉德利  
译  
著

THE WAR THAT SAVED MY LIFE

by Kimberly Brubaker Bradley

Copyright © 2015 by Kimberly Brubaker Bradley
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8

By Jieli Publishing House Co., Ltd.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urtis Brown Ltd.

Through Bardon-Chinese Media Agency

All Rights Reserved

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橱柜里的女孩 / (美) 金柏莉·布鲁贝克·布拉德利著 ; 王映红译. — 南宁 : 接力出版社, 2018.2

(接力国际大奖儿童文学书系 / 曹文轩主编)

书名原文 : The War That Saved My Life

ISBN 978-7-5448-5340-8

I . ①橱… II . ①金… ②王… III . ①儿童小说—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

IV . ①I712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8) 第023971号

责任编辑: 周 锦 文字编辑: 栾 杰 美术编辑: 王 叙

责任校对: 杜伟娜 责任监印: 张昌舒 版权联络: 闫安琪

社长: 黄 健 总编辑: 白 冰

出版发行: 接力出版社 社址: 广西南宁市园湖南路9号 邮编: 530022

电话: 010-65546561(发行部) 传真: 010-65545210(发行部)

http://www.jielibj.com E-mail: jieli@jielibook.com

经销: 新华书店 印制: 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

开本: 889毫米×1194毫米 1/32 印张: 8.875 字数: 160千字

版次: 2018年2月第1版 印次: 2018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00 001—10 000册 定价: 29.8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质量服务承诺: 如发现缺页、错页、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,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。

服务电话: 010-65545440

# 丛书代序 世界小，文学大

著名儿童文学作家、国际安徒生奖获得者 曹文轩

“接力国际大奖儿童文学书系”，所选作品皆为世界优秀儿童文学作品，是世界儿童文学史上的经典和具有经典性的名著。

读书必须读好书。

随着印刷术和造纸术的日益发达，书籍早已堆积如山。现如今，当我们走进一座座现代化的图书馆，走进一座座迷宫般的书城，见到那满坑满谷的书籍时，既有对知识浩瀚无涯的感叹，又有对知识重压身心的不安甚至是恐惧。但我们很少想到，这些书对于我们而言，是否都有价值？被越来越精美的装潢所包裹着的东西，究竟值不值得我们花费时间与热情去青睐它们？我们只是想着拥有、拥有、多多地拥有，我们恨不能将它们一下子全都吸进记忆。人类对知识的崇拜、无节制的拥戴、贪婪的吮吸，早已使人们失去了对所谓知识的应有的分辨与警惕。将书本视为图腾的结果，就是面对书本时，我们只有主动地相拥和无条件地接受。参天书山，已快要压垮我们的脊梁，更具悲剧性的是：它快要堵死我们的心灵空间了。

其实，世界上的好书并不太多。若有一位目光深邃、判断力超凡的大智者，能对这些书籍加以筛选，各大图书馆至

少可以省出一半宝贵的空间来，喜爱读书的人也就会少费许多精力，而对好书的阅读会收到事半功倍的奇效。

不光好书不多，还有坏书。这些坏书大量混杂在图书馆、书店和一些人家的书架上。它们不光耗费了我们的时间、金钱，还使我们堕落、误入歧途。它们损害了我们的心智，钝化了我们的感觉，使我们的精神世界感染了病毒。

英国作家毛姆有言道：坏书读得再少也不为少，好书读得再多也不为多。坏书——是愚钝智慧的道德上的毒药。哲学家叔本华有句话也很值得我们记住：不读坏书，是读好书的一个条件。

但作为一般的读书者，我们并不具备这种判断良莠的能力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我以为，唯一聪明的办法就是读经典、读名著。

一部作品被我们称为经典、名著，前提是它已经受住了漫长时间的考验。它已在时间的风雨中被反复剥蚀过而最终未能泯灭它的亮光。它不光是被几个智者说好，而且是被一个庞大的群体所认同。年复一年地阅读，年复一年地挑剔，又年复一年地吮吸，不管怎么样，它没有因时过境迁而衰化，而改变颜色。它一如从前那样饱满，那样富有人情，那样闪烁光泽——时间的流逝，甚至使它还比从前更显博大精深。它在不停地增值。

对于少年读者而言，此时的阅读应是更为讲究的。如果没有选择，随意地滥读或是因受宣传的蛊惑而进行媚俗性阅读，将会养成一种低下的阅读趣味和阅读习惯。一旦定型，

日后纠正都纠正不过来了。更糟糕的是，日后即使再面对经典、名著时，已变得俗气的目光，也会将经典、名著看俗了。少年阶段的阅读，实际上是为今后的阅读打基础的阅读，因此正确的阅读就显得尤为重要。

“取法于上，仅得为中；取法于中，故其为下。”只有读经典、名著，读上乘之作，我们才有可能接触最高的精神境界，也才有可能抵达最佳的审美境界。若是在阅读中吸取写作经验以使自己能有好的写作能力之角度出发，读经典、名著，读上乘之作也几乎是必需的。一个人若长久地在二流三流的作品中滚来滚去，就会受其熏染，受其规范，并将它们误以为是写作的标准，从而永远失去了写出好文章的可能。

过去，曾有过“全人教育”的提法。这“全人教育”分为“生意”“生趣”两大部分。

我以为，这其中的“生趣”，是与文学密切相关的。

文学也许没有改朝换代、翻天覆地的能力，但它的力量却是持久的。人类之所以拥有今日之文明，文学功不可没。它悄然无声但却极有力量地推动了人类的进化。它在人类的荒昧岁月，在人类的寒冷季节，在人类的疯狂时日，是灯，是火，是清冽之风。人类的精神殿堂，若抽去文学的巨柱，顷刻间便会坍塌。

世界上，最优秀的民族，也是与最优秀的文学分不开的。因此，任何一个民族，都会为它能拥有优秀的文学家而骄傲。一个民族的悲哀莫过于它没有产生出优秀的文学家。优秀的文学家，创作出来的优秀的文学作品，不仅为这个民族争得

了荣誉，更重要的是，它为这个民族素质的提高起到了无可估量的作用。

民族、人类，有理由如此在意文学家与文学。

从想象力这一角度来看，文学也是我们应当尊重的。它一直在暗中帮助着人类操练想象力。它的天马行空式的优美想象，一直在诱惑和影响着人类。它使人类看到了想象的美好与巨大能量。一个不存在的世界，在想象中，硬是有声有色地出现了。令人不可思议的是，这个纸上虚构出来的世界，有许多在若干年后，真的由科学实现了。这就是世界上有那么多伟大的科学家亲近文学的原因。

在人类的想象力不断受到束缚与腐蚀的时代，文学始终在保护着想象之火，使它免遭熄灭。它还一次又一次地扇动，使想象之火保持着应有的炽热与旺盛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文学绝不仅仅属于文学家，也不仅仅属于文学爱好者，而应当属于全人类。

文学在锐化人的感觉方面，也是值得我们赞颂的。

我们的祖先，感觉是非常钝化的——无论是生理学意义上的感觉还是心理学意义上的感觉，大概都是如此。他们很愚笨地制造着工具，又很愚笨地追趕着猎物。他们的手脚往往不知轻重，疼痛感很弱，并缺乏对锐痛、钝痛等不同疼痛的区分能力。他们的情感、情绪也往往比较简单，难以有今天的人所有的寂寞、孤独、忧郁、惆怅之类的微妙感觉。自从有了文学以后，人类的感觉在一天一天地变得丰富与敏锐。文学以对世界细致入微的观察，引导着人类放弃以前的粗糙与

简单，而使自己的身体与心灵都慢慢变得敏感。于是，世界在人类的眼中变得五光十色、无穷无尽了。人类在触摸这个世界时，也不再笨手笨脚了。人类今天所拥有的一切，都与人类的感觉进化有关，而在这其中，文学的功绩是无与伦比的。

文学小，世界大；世界小，文学大。偌大一个世界，却常常会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，让一个人竟然觉得自己被挤压，没有一块立足之地。而此时，他将会发现，文学远远地大于这个世界，并且文学是那样地具有悲悯情怀。在他被世界所漠视、所抛弃时，文学却会给他温暖，并会接纳他。在漫长的世纪里，文学始终在庇护着我们。失意时，孤独时，忧伤或悲哀时，我们就会想起文学。一个诗句，一段叙述，都是一片绿荫，使我们焦灼的心灵得到滋润。古往今来，文学不知拯救了多少绝望的灵魂。它的善意，它的美感，它的人道，它的宽容与善解人意，都使我们感到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。我们可以向它倾诉，可以向它哭泣，也可以与它默默相对。

随着世界对现代化的无节制追求，我们的情感世界却在日益荒芜。此时，我们更需要文学的抚慰。在未来的岁月中，我们可能会越来越多地求助于文学的温馨呵护。

我们可以将人生分为思想人生和情调人生。前者是人通过对哲学等知识的学习而获得的，后者则是通过与文学艺术的亲近而获得的。当然，这不过是一种简单的划分。其实，这两者是不可分的，它们的获得也有着广泛的来源。但有一点是肯定的：情调的获得，绝离不开文学艺术。

一个人有无情调，绝非小事。

一个没有情调的人，生活在他心目中是十分乏味的，而这个人，也会令他人感到乏味。这种人行为机械，语言苍白，做任何事情都毫无境界，俗不可耐，对世界缺乏审美能力，对生命本身也缺乏审美能力，因此生命质量低下。

人一旦有了情调，生活就不再使他感到枯燥，而这个人，就会成为一个让人喜欢接近的人。他的行为有了弹性，语言有了意蕴，做任何事情，都会在一种境界里，总有一份雅致与高贵。这个生命无论是短暂还是长久，它的质量都是不可测量的。

也许文学最值得我们称道的就是：千百年来，它使我们的人生获得了情调，从而使一个个生命，即使在最终寂灭时，也显得十分坦然——我没有枉活一生。

“接力国际大奖儿童文学书系”是一个壮观的阅读工程。优美篇章就在我们眼前，它们在召唤着成千上万愿意美好、愿意进化、愿意有远大前程的孩子，也在召唤着我们这些愿意纯真、愿意高尚、愿意诗情画意、愿意一生幸福的成人。

# 目 录

---

- 第一章 我的窗户 · 001
- 第二章 练习走路 · 007
- 第三章 出逃 · 014
- 第四章 远去的火车 · 021
- 第五章 砧板上的鱼 · 024
- 第六章 好人家 · 028
- 第七章 史密斯小姐的家 · 033
- 第八章 黄油 · 038
- 第九章 她不是个好人 · 047
- 第十章 别送我回家 · 053
- 第十一章 反常的史密斯小姐 · 057
- 第十二章 杰米，留下 · 065

- 第十三章 斯蒂芬和上校 · 070
- 第十四章 上学 · 075
- 第十五章 铁面小姑娘 · 081
- 第十六章 没有撒谎 · 089
- 第十七章 逃学的杰米 · 097
- 第十八章 杰米的秘密 · 104
- 第十九章 生日 · 111
- 第二十章 上校的邀请 · 115
- 第二十一章 拜访格兰姆斯 · 120
- 第二十二章 迷路 · 127
- 第二十三章 看电影 · 131
- 第二十四章 黄油，快跑 · 135
- 第二十五章 缝纫机 · 142
- 第二十六章 善意的诡计 · 148
- 第二十七章 按摩 · 154
- 第二十八章 认字 · 161
- 第二十九章 圣诞节的规矩 · 168
- 第三十章 不平静的平安夜 · 175
- 第三十一章 礼物 · 179
- 第三十二章 我的愤怒 · 187

- 第三十三章 请同意治好我的脚 · 191
- 第三十四章 做客 · 194
- 第三十五章 十一岁生日 · 200
- 第三十六章 营救敦刻尔克士兵 · 208
- 第三十七章 比遭受轰炸更可怕的事 · 216
- 第三十八章 避难屋 · 221
- 第三十九章 一个间谍? · 226
- 第四十章 小英雄 · 234
- 第四十一章 妈妈 · 239
- 第四十二章 闭嘴 · 243
- 第四十三章 抗争 · 249
- 第四十四章 轰炸 · 256
- 第四十五章 回家 · 259
- 第四十六章 扯平了 · 261
- 译后记 王映红 · 265

## 第一章 我的窗户

“艾达，离窗子远点儿！”妈妈的声音突然炸响，我还没反应过来，就被她拽住胳膊，从椅子上一把拉了下来，重重跌倒在地板上。

“我只是跟斯蒂芬·怀特打个招呼罢了。”我知道不该顶嘴，却控制不住自己，那个夏天我成了一个叛逆的“斗士”。

妈妈狠狠一耳光扇在我脸上，我本能地一躲，头正好撞上椅子腿，疼得我眼冒金星。“你还敢跟人说话！”她说，“能让你看看窗外已经算我开恩了！再见到你把脸伸出去，看我不用木板把窗户全封死！”

“杰米都在外面。”我小声说。

“他当然可以！他又不像你是个瘸子！”

我紧紧抿住唇，甩甩头，把想说的话咽下肚，免得冲口而出，又和她顶撞起来。接着我看到了地板上的血迹，天哪，

我竟然忘记擦地板了。如果让妈妈看到，她很快会猜到我在做什么，那可就大祸临头了。我悄悄挪过去，一屁股坐在血迹上，那条瘸腿蜷在身下。

“去，给我煮壶茶。”妈妈坐在床边脱掉袜子，在我眼前晃着她那两条好腿，“我马上要去上班了。”

“好的，妈妈。”我把椅子推过去挡住血迹，然后朝房间另一头爬去，尽量不让妈妈看到那条结满痂的瘸腿。我挪上另一把椅子，点燃煤气灶，把茶壶放了上去。

“帮我切几片面包，抹上烤油<sup>①</sup>，给你弟弟也弄点。”她突然笑了，“如果面包有多余的，可以扔几片出去，让斯蒂芬·怀特看看你的晚餐，怎么样？”

我没有接话。切下厚厚的两片面包后，我把剩下的放在水槽后面，杰米一般会等到妈妈出门后才回家，而且他总是乐于和我分享食物。

茶泡好了，妈妈过来端起茶杯：“我知道你在想什么，小丫头。别想跟我作对，我对你够好的了，换了别人你不知会遭多大罪呢。”

我倒了一杯茶，灌下一大口，滚烫的液体顺着喉咙流进胃里。妈妈不是开玩笑，但我也不甘心认命！

<sup>①</sup> 在两次世界大战期间，面包配烤油是英国贫困家庭最常见的食物。因为贫穷，所以不能浪费任何食物，烤肉滴下的油被收集起来，冷却后抹在面包上吃。——本书脚注若无特别说明，均为编者注

世上有各种各样的战争。

我笔下的故事始于四年前的一九三九年初夏，当时英国即将卷入又一场世界大战中，就是现在正进行得如火如荼的这场战役，人人感到惶恐不安。我那时只有十岁（尽管当时我还不知道自己的年龄），但有关希特勒的传言和恶评早已街知巷闻，自然也传到了我的耳朵里。毕竟，我并不是一个两耳不闻窗外事的人。你一定以为我成天跟自己的母亲作对，但其实我人生中的第一场战争发生在我和弟弟之间，那是在一九三九年的六月。

杰米有一头泥土色的乱发，外表温顺乖巧，骨子里却淘气得要命。妈妈说他已满六岁，秋季就该上小学了。不像我，他有强壮有力的双腿和双足，走起路来健步如飞。不想跟我在一起时，他一溜烟就不见人影了。

而我害怕孤独。

我们那时住的小公寓只有一个房间，公寓在三楼，楼下就是妈妈晚上工作的小酒馆。每天早上她睡懒觉时，就由我来照顾杰米吃喝，哄着他不要哭闹，以免影响妈妈休息。妈妈睡醒后，一般会外出购物或找市井小巷的妇女闲聊八卦消息，偶尔会带上杰米。晚上她去上班，又是我照顾杰米吃喝，哄他入睡。总之，从我记事起，弟弟就一直交由我照顾，那时他还只是个用尿片的奶娃呢。

我们一起游戏，一起唱歌，还一起透过窗户看世界：推

着小推车沿街叫卖冰激凌的小贩；瘦骨嶙峋、牵着皮毛蓬乱的矮马<sup>①</sup>穿街过巷的穷人；下了夜班匆匆往家赶的码头工人；在门廊上边晾衣服边高声谈笑的妇女；在街上玩耍嬉戏的小孩……

我并非生活不能自理，我能爬，也能坐在地上挪行。有一次我爬到街上去，妈妈发现后大发雷霆，把我的肩膀都打出血来了。“你个不要脸的东西！”她厉声呵斥道，“看看你那只烂脚！你想让大家都笑话我吗？”她威胁我说，只要我敢再爬下楼一次，她就用木板把窗户全都封死！这是她屡试不爽的杀手锏。

我那发育不全的右脚属于先天性畸形：整个脚翻转了一百八十度，脚底朝天，脚背贴地，踝关节不能灵活转动。我曾试过用右脚站立，锥心的疼痛让我很快放弃了这种尝试，反正爬也是一样的，速度还快。只要有弟弟做伴，我不介意一天到晚待在家里。但随着年龄增长，杰米越来越喜欢到户外和其他小孩玩。“他当然可以出去，”妈妈说，“他是个正常的孩子。”她对杰米说：“你和艾达不同，你想去哪儿都可以。”

“不行，”我反驳道，“他必须待在我看得到他的地方。”

刚开始杰米还算听话，但后来他结交了一群男孩，便整天见不着人影了。回家后他绘声绘色地给我讲外面的新鲜事：

---

① 矮马：马的一个品种，体高一般在106厘米以下，可用于观赏和劳役。

泰晤士河码头旁的运煤船、呜呜叫的火车、比我们整幢公寓楼还大的仓库，等等。他还去过圣玛丽教堂，而我只听过教堂的钟声——我用它来确定时间。夏季白日渐长，他回家的时间也越来越晚，最后甚至要到妈妈出门后才回来。他每天待在外面，但妈妈却觉得无所谓。

没有杰米陪伴的家对我来说更像个牢笼，闷热、寂静、空虚……让我难以忍受。

我想了各种办法：把门闩起来——但他现在力气比我还大，不费劲就打开了；低声下气向妈妈哀求，请她勒令杰米待在家里；有一次我甚至做了一件伤害他的事，那一天天气很热，杰米睡得正香，我把他的手脚捆了起来。

杰米醒来后，没有惊叫，也没有怒吼，只是在床上扑腾了一阵就安静下来，可怜巴巴地看着我，泪水如泉涌般顺着他的脸颊滑下来。

我立刻给他松了绑，觉得自己真是个浑蛋。绳子绑得太紧，把他的手腕都勒红了。

“我不会再这样了，”我说，“我发誓，以后再不会了。”

杰米仍在流泪，我理解他的心情，我从来没有伤害过他，连打都没打过。

但今天我的表现，跟妈妈有什么两样？

“我会待在家的。”他小声说。

“不，”我急忙道，“没这个必要，不过吃点东西再出去